

证券代码：603026

证券简称：石大胜华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56

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公司原聘用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与公司服务合同到期，公司不再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信永中和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职，为公司提供了专业、审慎、负责的审计服务，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经公司招标评选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考虑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经招标评选，确定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：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45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28 万元。

二、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- 1、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1568093764U
- 3、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- 4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朱建弟、杨志国
- 5、成立日期：2011-01-24

6、企业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7、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表报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三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立信的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，并结合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综合素质要求，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。

2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业务的要求，我们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。

4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如下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，执业记录良好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。公司聘请立信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综上，我们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5、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4 日